

## 正修科技大學 107 年度高教深耕計畫

### T5-1-1\_強化創意思考訓練課程內涵實施計畫（乙方案）

- 一、依據正修科技大學「高等教育深耕計畫」，方案 T5-1-1 辦理「強化創意思考訓練課程內涵」，特訂定本計畫。
- 二、本計畫實施目的為鼓勵老師以「創意思考策略」為核心，引導學生創意思考與著重實務技術演練學習等多元模式，激發學生建構創意設計與主題討論，培養學生 3 創（創意、創新、創業）能力及解決問題與具體實踐的能力。
- 三、本計畫預計於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（107 年 9 月至 108 年 1 月），採跨域方式整合 2~3 門課程成立 1 組創新與創業管理或創意思考等課群進行授課，預計成立 9 組課群。
- 四、計畫申請：
  - （一）各組課群由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不同領域專任教師同系或跨系開授之課程 2~3 門組成，以具有創新與創業管理或創意思考等內涵優先。
  - （二）每組課群之教師群為 1 組小型教師社群，參閱「六、小型教師社群」之說明。
  - （三）課群每位教師可申請 1 名教學獎助生，以協助課群教學相關事務並接受教學指導。
  - （四）每組課群得申請 1 名工讀學生，以協助處理課群之行政相關事務。
  - （五）每組課群之修課學生均需參與學習家族，參閱「七、學習家族」之說明。
  - （六）欲申請教師即日起至 107 年 6 月 20 日（星期三）止，檢具「107 年強化創意思考訓練課程內涵課群申請表」（附件一），向教學發展中心提出申請。
  - （七）本計畫申請之課程，不得與「T4-2-3\_跨域主題導向 PBL 課程實施計畫」（丙方案）及「T4-1-2\_深化教師多元創意教學實施計畫」（丁方案）之申請課程重複。
  - （八）凡提出申請並繳交成果報告之教師，由教學發展中心於「107 學年度教師教學服務成績考核」之教務行政配合項目加分。
- 五、課群執行：
  - （一）各課群教師依暑假期間具創新與創業管理或創意思考等內涵之議課，於學期中擇定一週或兩週實施跨域單元教學，可採教師專長互換教學等。
  - （二）依跨域主題擇一時段邀請業師 2 小時多師共時教學。
  - （三）學期間至少一週至他 / 她位合作教師授課時段觀課。
  - （四）教學設計應含教材及學生作業，學生分組提出解決對策並完成報告。
- 六、小型教師社群：
  - （一）依據正修科技大學「高等教育深耕計畫」方案 T4-4-1 成立教師跨域教學成長社群。
  - （二）小型教師社群由各課群之合作專任教師群組成。
  - （三）暑假期間共同議課，依各門課程內容討論和「創新與創業管理或創意思考」等內涵相關跨域主題的授課單元，研擬教材及學生作業。

- (四)各教師於學期間至少一週至他 / 她位合作教師授課時段觀課。
- (五)不定時分享跨域資訊、知識等，或討論教學方法、分享教學心得等。

#### 七、學習家族：

- (一)依據正修科技大學「高等教育深耕計畫」方案 T3-1-1 成立學習家族。
- (二)學習家族由學生約 7 人及指導老師 1 人共同組成。
- (三)申請教師得與家族學生共同擬定家族學習主題及內容。
- (四)參與學習家族之學生應訂定個人學習計畫，由同儕及指導老師進行檢核。

#### 八、經費補助：

本計畫酌予補助材料費、業師鐘點費、教學獎助生之獎助金、工讀生之工讀費、印刷費、膳費及雜支等。

#### 九、成果報告繳交：

各執行課程請於 107 年 10 月 31 日（星期三）前，繳交成果報告電子檔光碟片（一式二片，內容含課程執行成果教師社群與學習家族學習成果）至教學發展中心楊珮瑜小姐處，分機：2770，電子信箱：k1143@gcloud.csu.edu.tw。

#### 十、獎勵：

##### (一)課群執行老師：

本計畫參與「方案 T5-1-1」與「方案 T4-1-2」合計獎金總額 50,000 元之評選，由教學發展中心聘請校外評審委員評定優秀 4 組及優良 6 組，其獎金獎狀如下所列，得獎者並需依本國稅法扣除稅額：

1. 績優 4 組，每組獎金 8,000 元、獎狀乙紙。
2. 優秀 6 組，每組獎金 3,000 元、獎狀乙紙。

##### (二)小型教師社群：

本計畫參與「方案 T4-4-1」合計獎金總額 50,000 元之評選，由教學發展中心聘請校外評審委員評定優秀 4 組及優良 6 組，其獎金獎狀如下所列，得獎者並需依本國稅法扣除稅額：

1. 績優 4 組，每組獎金 8,000 元、獎狀乙紙。
2. 優秀 6 組，每組獎金 3,000 元、獎狀乙紙。

##### (三)學習家族學生：

本計畫參與「方案 T3-1-1」卓越家族和績優家族合計獎金總額 42,000 元之評選，由教學發展中心聘請校外評審委員評定卓越家族 4 組及績優家族 6 組，其獎金獎狀如下所列，得獎者並需依本國稅法扣除稅額：

1. 卓越家族 4 組，每組獎金 6,000 元、獎狀乙紙。
2. 績優家族 6 組，每組獎金 3,000 元、獎狀乙紙。

#### 十一、如有未盡事宜得適時修訂公佈之。